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24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1230629301號

附件：



主旨：公告第二次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變更阿蓮主要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計畫書、圖。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規定及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111年9月20日第1019次會議紀錄（核定案件第10案）。

公告事項：

一、公開展覽時間：民國112年2月25日起至112年4月6日止。

二、公開展覽地點：

（一）本府四維行政中心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

（二）本市阿蓮區公所公告欄。

（三）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https://urban-web.kcg.gov.tw>→「都市計畫專區」→「都市計畫公告」→選擇「公告公開展覽」→點選本計畫案名。

三、都市計畫說明會時間及地點：本市阿蓮區公所二樓會議室，民國112年3月14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

四、公告圖說：都市計畫書、圖（比例尺一千分之一）各一份。

五、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以作為審議本案之參考。

六、本次公開展覽案件以外地區因非屬本次徵求意見範圍，如有

陳情意見將納下次通盤檢討再行辦理。

- 七、如有發燒或咳嗽等情形者，請勿參加說明會，若有意見表達可提書面意見，與會人員請務必戴上口罩再進入說明會會場；屆時亦將配合中央及本市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規範予以調整相關防疫措施。



市長 陳其遂